

证券代码：430495

证券简称：奥远电子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大连奥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剑锋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关于<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议案内容：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2,1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21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总额进行调整。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4 年第 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800 万元，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拟与大连卓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云科技”）签订《采购合同》，公司向卓云科技采购智慧校园等产品和服务，总价不超过 1500 万元。公司拟与大连两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吨科技”）签订《采购合同》，公司向两吨科技采购网络产品和服务，总价不超过 1000 万元。公司拟与大连众里寻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里寻他”）签订《服务合同》，公司向众里寻他采购营销服务，总价不超过 500 万元。公司拟与大连创业工坊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业工坊”）签订《服务合同》，公司向创业工坊采购资质服务，总价不超过 100 万元。

公司拟与大连卓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云科技”）签订《销售合同》，公司向卓云科技销售集成产品和服务，总价不超过 1500 万元。公司拟与大连两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吨科技”）签订《销售合同》，公司向两吨科技销售集成产品及服务，合同价总计 1000 万元。公司拟与大连众里寻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里寻他”）签订《销售合同》，公司向众里寻他销售集成产品及服务，合同价总计 100 万元。公司拟与大连创业工坊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创业工坊”）签订《销售合同》，公司向创业工坊销售集成产品及服务，合同价总计 1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事项，大连红盈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红盈”）为卓云科技、两吨科技的控股股东，分别持股 55%、70%；公司董事胡剑锋为红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股 59.75%；公司董事张小红为红盈的有限合伙人且持股 17.34%。

红盈为大连五创四众科技（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创四众”）的控股股东，持有其 75% 股权；五创四众为众里寻他、创业工坊的控股股东，分别持股 100% 、90%股；公司董事胡剑锋为红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股 59.75%；公司董事张小红为红盈的有限合伙人且持股 17.34%。

董事胡剑锋、张小红二人为夫妻关系，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故关联董事胡剑锋、张小红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及监事会提请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奥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大连奥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